

南化公司福建古雷苯胺-橡胶助剂产业链项目110KV总变电站及全厂外线工程基础工程工程 设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南化公司福建古雷苯胺-橡胶助剂产业链项目已由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关于南化公司福建古雷苯胺-橡胶助剂产业链项目总体设计的批复》（石化股份计项〔2023〕29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银行贷款和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银行贷款70%，企业自筹30%，招标人为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南化公司福建古雷苯胺-橡胶助剂产业链项目110KV总变电站及全厂外线工程基础工程工程设计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地址：福建省漳州市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北部石化下游项目区。

2.2标段划分：1个标段。

2.3标段合同估算金额：72万元（含税）。

2.4标段招标范围：负责南化公司福建古雷苯胺-橡胶助剂产业链项目新建110kV总变电站及全厂外线工程的基础工程设计及相关技术服务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应具备以下基本资格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

(2) 持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资质证书：

1)电力行业（变电工程）专业设计丙级及以上且电力行业（送电工程）专业设计丙级及以上

(3) 持有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 2019年以来有以下项目业绩之一：

①新建送电工程设计（基础工程设计，或详细工程设计，或基础工程设计和详细工程设计）项目业绩（电压等级 $\geq 110\text{kV}$ ，且单项合同金额 ≥ 10 万元），和新建变电工程设计（基础工程设计，或详细工程设计，或基础工程设计和详细工程设计）项目业绩（电压等级 $\geq 110\text{kV}$ ，且单项合同金额 ≥ 50 万元）；

②新建（输）变电工程设计（基础工程设计，或详细工程设计，或同时包含基础工程设计和详细工程设计）项目业绩（电压等级 $\geq 110\text{kV}$ ，且单项合同金额 ≥ 60 万元）。

(5) 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足够资产及能力并有效地履行合同。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本次招标投标人主要人员资格要求为：

(1) 项目经理：持有注册电气（发输变电）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于投标人单位），或工程序列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2019年以来有以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设计负责人执业业绩之一：

①新建送电工程设计（基础工程设计，或详细工程设计，或基础工程设计和详细工程设计）项目业绩（电压等级 $\geq 110\text{kV}$ ，且单项合同金额 ≥ 10 万元），和新建变电工程设计（基础工程设计，或详细工程设计，或基础工程设计和详细工程设计）项目业绩（电压等级 $\geq 110\text{kV}$ ，且单项合同金额 ≥ 50 万元）；

②新建（输）变电工程设计（基础工程设计，或详细工程设计，或同时包含基础工程设计和详细工程设计）项目业绩（电压等级 $\geq 110\text{kV}$ ，且单项合同金额 ≥ 60 万元）。

(2) 主要专业负责人（电气、建筑、结构，各1名）：持有相关专业注册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于投标人单位），或工程序列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2019年以来有以下项目的专业负责人执业业绩之一：

①新建送电工程设计（基础工程设计，或详细工程设计，或基础工程设计和详细工程设计）项目业绩（电压等级 $\geq 110\text{kV}$ ），和新建变电工程设计（基础工程设计，或详细工程设计，或基础工程设计和详细工程设计）项目业绩（电压等级 $\geq 110\text{kV}$ ）；

②新建（输）变电工程设计（基础工程设计，或详细工程设计，或同时包含基础工程设计和详细工程设计）项目业绩（电压等级 $\geq 110\text{kV}$ ）。

3.4投标人应慎重考虑并决策是否参与本招标项目的投标。若获取了招标文件后决定不参与投标，请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5天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4. 注册、申领电子印章与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获取

4.1本招标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的方式，通过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在线完成发标、投标、评标等工作。

4.2投标人须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注册、申领企业CA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以下简称CA章）、获取招标文件等。

4.3获取招标文件、图纸等相关资料时间：

(1) 获取开始时间：2023年10月6日 09 时00 分。

(2) 获取截止时间：2023年10月12日 17 时00 分。

(3) 投标人应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按照交易平台提示支付标书款。

5. 投标文件编制及递交

5.1编制方式：投标文件须采用投标人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

5.2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可递交。

5.3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10月26日 09 时00 分。

5.4递交方式：登录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人应保存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

6. 开标

6.1开标时间：2023年10月26日 09 时00 分。

6.2本项目远程在线开标。

7. 其他

7.1本次招标对投标人不作经济补偿。

7.2请投标人注意：在开标前自己的身份应对其他投标人保密。

8. 招标人

名称：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葛关路268号；

邮编：210048；

联系人：卢士芹；

电话：02557765161；

电子邮箱：lusq.nhgs@sinopec.com。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75号金融城9号楼8层；

邮编：210019；

联系人：严嵘；

电话：025-66010805；

电子邮箱：yanr65@sinopec.com。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 (<https://ebidding.sinopec.com/v3/portal/#/>) 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10. 公告发布期限

本公告发布期限：从本公告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起，到获取截止时间止。

11. 异议受理

招标人异议受理部门名称	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企管法律部		
联系人姓名及办公电话	杨修 正/02557765939	电子邮箱	yangxzh.nhgs@sinopec.com
说明：潜在投标人对本公告内容或招标文件其他内容有异议的，请将相关异议材料（加盖单位章）的扫描件通过邮件方式递交招标人异议受理部门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2023年10月6日